

立法會 CB(2)2698/06-07(18)號文件

—呂智偉—

「香港青年發展網絡」是一群關心香港未來政制發展的青年人，「香港青年發展網絡」對政制發展綠皮書有以下**建議**：

基本法規定香港的政制發展必須以普選為最終目標，基本法並指出香港居民的政治、民主、自由等權利，落實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治體制，發展方向及原則，香港政制發展理應符合“一國兩制”為大原則，並制定出一套最適合香港獨有的普選模式。

歷史証明：選舉制度要有一個發展過程。以美國及英國為例，他們的選舉制度要經過二、三百年發展過程。香港現有的選舉制度是由八十年代開始，故此每個選舉制度也必須有一個發展過程，先至符合選舉制度的發展規律，所以政制發展循序漸進進行是最理想的，但並不代表政制發展以龜速進行，也不是越快越好。我認為 2012 年未必是普選行政長官的適合時間，2017 年普選行政長官可能比較適合，到時也可以有充分時間協調各界分歧，以達至既充分時間討論的“早達共識，早有普選”模式。

由於立法會普選涉及範圍廣泛，立法會普選模式分歧更大，故此應更深入討論，而立法會的普選時間可能在普選行政長官之後。

「香港青年發展網絡」亦於 2005 年成立了普選關注小組，着意討論香港未來的普選路。

我們覺得普選應具備以下原則：

- 一、 社會上的共識都希望政制發展能理性務實。
並符合香港實際情況。
- 二、 體現均衡參與及兼顧社會各界利益。
- 三、 根據基本法的循序漸進模式。
- 四、 政團政治成熟及政治人才培訓。

我曾經形容政制發展五號報告書為香港民主的第一份“民主早餐”。最終因部份議員選擇“唔食”，令香港民主進程原地踏步。

議員們不如考慮“食吓”政制發展綠皮書這份“民主自助餐”。